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u>页次</u>
一、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汇会鉴[2025]5038号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今飞凯达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今飞凯达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今飞凯达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今飞凯达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今飞凯达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

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检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今飞凯达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今飞凯达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孙业亮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睿斐



报告日期：2025年4月24日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本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497号)同意注册，由主承销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贵所系统采用全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977.1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为5.20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8,809,319.60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5,873,313.06元后，主承销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26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婺城支行账户(账号为：1208015029200400755)人民币150,000,000.00元；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分行账户(账号为：354583974651)人民币212,936,006.54元；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江北支行(账号：19665101040031918)人民币150,000,000.00元。另扣减招股说明书印刷费、审计费、律师费、评估费和网上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3,059,217.94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09,876,788.6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23年12月27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3]10443号)。

(二) 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 2023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7,850.00 万元。本公司 2024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6,445.70 万元(其中支付募投项目款 24,296.70 万元、归还银行贷款 2,149.00 万元)，2024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7.04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34,295.70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7.04 万元。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有 15,920 万元需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期通过自有资金支付的 6.79 万元不含税发行费用尚未置换。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564.06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婺城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江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 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有 8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本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华江北支行	19665101040031918	募集资金专户	320,107.49	-
本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4583974651	募集资金专户	1,093,217.00	-

	有限公司金华				
	市分行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金华婺城支行	1208015029200400755	募集资金专户	398,861.13	-
浙江今飞摩轮 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金华江北支行	19665101040031959	募集资金专户	689,608.73	-
云南飞速汽车 轮毂制造有限 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金华 市分行	354583990254	募集资金专户	8,509.82	-
云南今飞铝业 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金华 市分行	353284507209	募集资金专户	520,021.55	-
浙江今飞新材 料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金华婺城支行	1208015029200400631	募集资金专户	181,846.47	-
浙江今飞新材 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金华 市分行	379284020687	募集资金专户	2,428,408.22	-
合 计				5,640,580.4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4 年度，本公司存在因工作人员操作失误导致错误支出募集资金 221.75 万元用于支付货款的情况，公司发现相关问题后已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将错误使用的资金从自有资金账户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自查发现上述事项并及时整改，同时定期自查确保募集资金的正确使用。

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0,987.6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445.7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295.7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低碳化高性能铝合金挤压型材建设项目	否	40,988.68	40,988.68	24,296.70	24,296.70	59.28%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1 年产 8 万吨低碳铝合金棒建设项目	否	8,770.00	8,770.00	7,498.00	7,498.00	85.50%	2025 年 7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2 年产 5 万吨新能源汽车用低碳铝型材及制品技改项目	否	20,018.68	20,018.68	5,481.06	5,481.06	27.38%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3 年产 5 万吨低碳工业铝材及制品技改项目（一期项目）	否	12,200.00	12,200.00	11,317.64	11,317.64	92.77%	2025 年 7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否	9,999.00	9,999.00	2,149.00	9,999.00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0,987.68	50,987.68	26,445.70	34,295.7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2025年4月2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5万吨新能源汽车用低碳铝型材及制品技改项目”进行延期,综合考虑目前市场环境及项目实际建设进度,基于审慎性原则,拟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2025年7月31日调整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24年2月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对募投项目“年产8万吨低碳铝合金棒建设项目”增加实施主体为云南今飞铝业有限公司,增加实施地点为云南省曲靖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白水片区。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度,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为8,612.01万元、以自有资金已支付发行费用237.26万元(不含增值税),并于2024年1月2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经2024年1月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已于2024年1月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8,612.01万元及先期投入股票发行费用237.26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1月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2,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批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已归还。2024年10月1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6,8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批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实际补充流动资金16,250万元,尚有15,920万元未归还。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结余金额（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564.06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监管专户中，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尚有 15,920 万元未归还。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的主要原因项目尚在建设中，公司按照项目建设情况，合理使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24 年度，本公司存在因工作人员操作失误导致错误支出募集资金 221.75 万元用于支付货款的情况，公司发现相关问题后已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将错误使用的资金从自有资金账户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自查发现上述事项并及时整改，同时定期自查确保募集资金的正确使用。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出资人 余强,高峰

出资额 贰仟壹佰陆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仅供中汇会计师事务所202515038号报告使用



登记机关

2025年03月25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高峰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

大厦A幢6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014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3〕54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9年12月28日设立，2013年12月4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987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4年12月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中汇会鉴[2023]5038号报告使用



姓名 孙业亮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3-11-2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2062519831122001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30154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8 年 10 月 12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孙业亮 11010130154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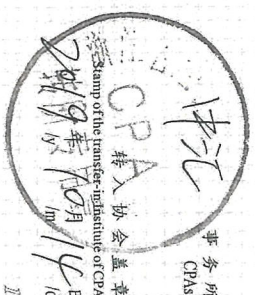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姓名 李睿斐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9年2月15日

工作单位 浙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7230119890215031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李睿斐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33000014050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22年3月3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